



# 浙江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ZHE JIANG XIN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仙林桥直街3号1001、1002、1003室 电话：0571-85063125 0571-85175268 邮编：310006

浙新舟专字[2023]048号

## 关于普陀区婚姻登记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

舟山市普陀区财政局：

我们接受贵局的委托，对舟山市普陀区婚姻登记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检查。检查的主要内容是该单位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会计信息披露是否充分完整及会计准则、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

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政府会计准则》、《政府会计制度》进行的，审计工作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是舟山市普陀区婚姻登记管理服务中心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对被检查单位所提供资料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发表审计意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项目资料、现场实地查看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在审计过程中，得到了舟山市普陀区婚姻登记管理服务中心的积极支持与配合，现将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 一、单位基本情况

舟山市普陀区婚姻登记管理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普陀婚姻登记中心”或“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代码：12330903754919312X；经费来源：财政全额补助；开办资金 237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何伶俐；住所：舟山市普陀区东港街道海州北路 18 号。

举办单位：舟山市普陀区民政局。

宗旨和业务范围：承担婚姻登记管理服务具体经办工作。协助开展保护合

法婚姻和相关合法权益工作。

## 二、单位财务状况

### (一) 资产、负债、净资产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普陀婚姻登记中心会计报表反映资产总额 2,389,703.85 元，负债总额 19,619.39 元，净资产 2,370,084.46 元。

#### 1、资产总额

(1) 货币资金 1,681,463.34 元，其中银行存款 1,681,463.34 元，该单位共 3 个账户，分别为：

普陀建设银行：账号 3300 1706 1350 5966 6029，为国库支付中心账户；

普陀建设银行：3300 1706 1270 5990 0062，为公务卡专户；

普陀工商银行：1206 0211 1190 1112 725，为代发工资专户。

(3)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元，系向东港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租用办公用房的房屋租赁履约保证金；

(4) 固定资产 658,240.51 元，经盘点账实相符，并已正常计提折旧。

具体组成如下：

序号	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1	通用设备	469,952.00	130,499.57	339,452.43
2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343,193.00	24,404.92	318,788.08
	合计	813,145.00	154,904.49	658,240.51

#### 2、负债总额

(1) 应付职工薪酬-6,233.96 元，系社保和公积金；

(2) 其他应付款 25,853.35 元，系福利费 20,444.00 元和浙江舟山航宇建设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 5,409.35 元。

#### 3、净资产

累计盈余 141,702.38 元，本期盈余 2,228,382.08 元。

### (二) 收入、费用情况

1、2022 年收入合计 6,446,627.74 元，系财政拨款收入。

2、2022 年费用合计 4,218,245.66 元，系业务活动费用，具体组成如下：

项目	金额
工资福利费用	1,011,251.59
商品和服务费用	3,142,989.1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21,228.00
固定资产折旧费	42,776.88
合计	4,218,245.66

3、本期盈余 2,228,382.08 元。

### 三、会计信息情况

本次检查，我们对该单位进行了实地检查，包括财务人员岗位设置、分工授权；账簿设置、政府会计核算、政府投资项目核算、会计报告编制等多个方面，该单位基本能够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和《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核算，如实反映各项会计要素的情况和结果，会计信息基本真实可靠。

### 四、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 （一）关于会计基础与核算方面的问题

##### 1、部分业务存在跨期支付和入账情况

经核查，部分发票跨期入账，不符合《政府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三条 政府会计由预算会计和财务会计构成。预算会计实行收付实现制，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财务会计实行权责发生制。”和“第十四条 政府会计主体对已经发生的经济业务或者事项，应当及时进行会计核算，不得提前或者延后。”的规定。

如：2022 年 1 月 8 号凭证：支付 2021 年婚姻家庭协会会费 2500 元，后附发票开票日期为 2021 年 7 月 22 日，付款和入账时间均为 2022 年 1 月 13 日。

##### 2、部分支出科目核算不规范

经核查，租入房屋基建改造及装修支出，账记“业务活动费用”科目，其中：布展装修改造工程 1,497,907.26 元、国家 5A 婚姻中心项目（场地装修）1,586,500.00 元。上述支出金额已达到资产确认的条件，但作为费用化处理，未作为资产（长期待摊费用）进行归集核算，由此对该单位反映的资产总额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理性产生较大影响。

上述事项不符合《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解释第 4 号》（财会〔2021〕33 号）“单位对于租入等不由本单位入账核算但实际使用的固定资产，发生的符合资



产确认条件的后续支出，应当按照《政府会计制度》中“长期待摊费用”科目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

## （二）资产管理欠规范

### 1、固定资产卡片部分信息不齐全，实物未实现编号标签管理

固定资产卡片账部分“存放地点”信息为空，检查组在对固定资产进行抽盘时发现，资产实物未贴资产编号标签，与固定资产卡片账上的“资产编号”未能一一对应，实物未实现编号标签管理。

### 2、部分固定资产闲置未及时处理

检查组在对固定资产进行抽盘时发现，部分资产存放在办证中心和民政局，存在资产闲置的情况。如：资产编号 2020100010683133 三门书柜 6 个、资产编号 2020100010682896 会议桌 1 张、资产编号 0830550020300006 二代证阅读机具 5 台等。

## （三）工程管理欠规范

### 1、部分项目未及时进行验收

根据实地走访及询问相关工作人员，普陀区国家“5A”级婚姻登记中心室外绿化提升改造项目已完成。截至审计日，项目仍未办理验收手续。

### 2、部分项目未及时进行竣工财务决算

经核查，普陀区婚姻中心场地装修项目于 2022 年 9 月 8 日竣工验收，2023 年 1 月 5 日完成结算审核。截至审计报告日，普陀区婚姻中心场地装修项目未完成竣工财务决算。上述事项不符合《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16〕503 号）“基本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完工可投入使用或者试运行合格后，应当在 3 个月内编报竣工财务决算，特殊情况确需延长的，中小型项目不得超过 2 个月，大型项目不得超过 6 个月”的规定。

## 五、审计意见及建议

### （一）关于会计基础与核算方面的问题

1、经济业务应根据业务的实际发生时间及时入账，避免跨期入账，以保证会计信息的及时性和完整性。

2、对于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符合资产确认条件的后续支出，应当按照

《政府会计制度》中“长期待摊费用”科目进行归集，并按资产租赁期进行合理摊销。

### （二）资产管理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完善固定资产卡片信息，长期闲置资产应及时清理并处置。

### （三）规范基建投资管理工作

对已完工项目应及时办理验收，并及时完成办理竣工财务决算，以确保基建投资支出的合规性、真实性。

### （四）其他建议

1、本次检查中发现出纳岗位经办人员无会计资格相关证书。

建议：财务人员应取得相关会计资格证书，具备与其工作岗位相适应的专业技术资格，为会计核算工作提供人员技术支撑。

2、应付职工薪酬借方长期挂账。

建议：对以前年度形成的款项，应查明原因并及时清理。

3、单位岗位分工文件中（财务职工）岗位职责未及时更新。

建议：应及时更新岗位分工文件，使制度和实际履职人员保持一致，明确人员分工和职责。

浙江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10月23日